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周村区第四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及 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的通知

周政字〔2020〕46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文物是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保护和利用好文物对于继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等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我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成果和文物保护管理工作实际，区政府决定将王村醋厂旧址等20处具有重要保护和利用价值的不可移动文物确定为周村区第四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现将第四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其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予以公布。

各镇（街道）、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认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坚持属地管理原则，正确处理文物保护和利用的关系，切实做好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工作，促进我区文物保护事业健康发展。

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为：文物本体四周向外延伸各10米；建设控制地带为：保护范围四周向外延伸各10米。从发文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不得在文物保护范围内进行挖掘、爆破、建筑活动；不得在建设控制地带内建造与文物风貌不相适应的建筑物。对破坏文物的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情节严重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周村区第四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20年11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周村区第四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序号	名称	年代	类别	地址	简介
1	王村醋厂旧址	清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王村镇王村村	王村醋厂旧址区域东西长 300 米，南北宽 55 米，旧址以关帝祠为中心，分为东西两部分，其中大街 91-93 号，厂址保存较好，坐北朝南，屋舍为当地酱菜业户和车工业户所用。其他大部分已经坍塌或改建和重建。石砌墙基，灰砖成墙，墙缝密实，右侧开大门，一般为二进四院式，抬梁式硬山顶，一门二窗，出檐，廊柱 2-6 根不等，四檐角墀头或作素面或作砖雕，面阔 3.6-9.8 米，进深 2.1-4 米。王村醋厂为老字号庆祥永、义盛、恒聚、信成、德合恒、瑞丰祥等于 1956 年公私合营成王村酿造厂，主要制作醋和黄酒。后又搬到新厂址，更名为山东华王酿造有限公司。
2	苏李王家宅	清	古建筑	王村镇苏李村中心大街中段	该建筑物为清代建筑物，二进院落。一进院落内无房屋，二进院落内现有东、西、北屋，西屋、北屋均为一门二窗。北屋东西长 10 米，南北宽 5.6 米，西屋南北长 10.8 米，东西宽 5.7 米，南屋南北长 10.8 米，东西宽 5 米。房屋均为砖木结构，石基砖墙，墙壁较厚，灰瓦硬山顶。因年久失修，部分房屋遭到损坏，该建筑总面积为 480 平方米。
3	王村赵家宅	清	古建筑	王村镇王村村东部	王村赵家宅相传原为村中大财主牛百万住宅，曾转让杨慎甫，后作为周村粮所职工宿舍。原为多进院落，现仅存一进院落，三座砖石结构二层楼成品字形排列，门高大，一层楼墙全为石质，厚约 75 厘米，东西两楼高约 11 米，正房由二层改为一层。整个院落东西长约 26 米，南北约宽 20 米，建筑面积 520 平方米，十分高大宽敞。
4	正兴门	清	古建筑	王村镇毛家村西	正兴门长 7.9 米，宽 0.8 米，高 4.4 米，门洞长 2.43 米，高 2.85 米，砖石结构，基座为石质，墙面为青砖叠砌，中填砖石碎块。门洞为青砖起券。门额嵌有一石，石上正楷书“正兴门”三字。保存状况尚好，具有一定研究价值。据其建筑特点分析，为清代街坊门。

5	南池	清	古建筑	王村镇毛家村东北部	南池现北岸、西岸尚存石砌堤岸，北岸存有上下两排出水口并有石质栏杆，南池往北原有小北池，小北池北原有龙泉寺，1976年修胶济线时庙被拆。后修胶济线新线时，小北池又被铁路占压。南池东西长31米，南北宽21米。据传此地为蒲松龄自淄川老家至西铺毕家教书的必经之路。
6	玉皇庙	明清	古建筑	王村镇沈古村	该古建筑位于逢陵故城遗址内，原为玉皇庙一处，已毁。现仅存庙门一座。该建筑为砖石结构，主体以石为主。灰瓦硬山顶。庙门、窗为石头券成。东西长7.5米，南北宽5.3米。
7	十里铺吕氏宅院	清末民初	古建筑	北郊镇十里铺村	吕氏宅院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位于老村委院内共9栋，一部分位于十里铺村东北，东北部分共10栋23间。石基砖墙单檐硬山顶，抬梁式砖石木混合结构。
8	吴家王宅	清	古建筑	南郊镇吴家村	吴家村王宅原为三进院，现存北屋5间，占地面积68平方米，因年久失修屋顶已漏雨。该宅属硬山顶，砖石木结构，灰瓦盖顶。屋脊砖雕残缺。
9	于氏家庙	清	古建筑	南郊镇南陈村	于氏家庙为一栋砖木石结构、硬山顶、黑瓦盖顶房屋，四梁八柱，三间房单檐出厦。原为南郊附近几个村的于氏家祠，现已废弃不用，无人看管，木构件折损，砖雕残缺，需修缮。
10	皇住韩宅大门	清	古建筑	南郊镇皇住村	皇住韩宅大门原为村中大财主韩其鹏的私宅之一，原为五大门，现存一个，保存比较完整。为砖石木结构，上盖灰色小瓦，顶部有砖雕但不完整。木构有损坏，门旁对称有砖制射击孔，比较独特。
11	东陈关帝庙	清	古建筑	南郊镇东陈村	东陈关帝庙原为一进院落，三栋房屋，现仅存正房三间，为砖石结构，硬山顶式房，为一处清代乡间宗教建筑，一门二窗，现保存状况较差，需修缮。
12	丁家239号民居	清末民初	古建筑	南郊镇丁家村	丁家庄239号民居，据门楼位置分析，当时该院房屋布局呈四合院形式，现存北屋三间，面阔11.7米，进深5.2米，石砌高台地基建筑房屋，地基高约1.5米，三间室内屋顶均为券顶，外屋顶为平顶，前出月台。西屋3间，进深5米，面阔9.5米。房屋潮湿顶漏。
13	丁家146号民居	清末民初	古建筑	南郊镇丁家村	丁家庄146号民居，当地人称“衙门”，为二进门，四合院式，大门朝北，为出檐券拱门，门宽1.4米，第二道门与其同高同宽，院内四座房屋两两相对，东西两座大小形制不同、南北两座几乎同面积形制，4座房屋共12间，屋顶铺瓦为更新，其他几无变化，其中东屋为砖石木混构，正面立有木柱4根，间填以木质窗棂，涂以红漆。看上去古朴而劲道，具有强烈的地方气息。

14	韩家窝 139 号民居	明清	古建筑	南郊镇韩家窝村	韩家窝 139 号民居现存房屋 2 栋，正房和东厢房，其中正房为明代 2 层建筑，面阔五间，东西长 10 米，进深 3.6 米，前出月台，高台起基约 2.4 米，台阶共十二级，砖石结构，石基砖墙、墙体宽厚约 1 米，灰瓦硬山顶，短出檐。长方形木质门窗，一门四窗，内有木质楼梯。为抬梁式结构，砖雕正脊，脊兽保存较好。具有较高的建筑研究价值，是地方传统民居的典型实例。
15	韩汭墓	明	古墓葬	南郊镇韩家窝村	韩汭及配氏合葬墓，现存墓冢封土 3.8 米，直径 15 米，分布面积 162 平方米。砖石混砌墓室，仿地面建筑而建，由墓室、前室、后室三部分组成，起券，通高 3.4 米。位于韩氏祖茔东侧，2005 年重修，竖立墓碑一通。韩汭，韩氏族谱位列八世，生于明嘉靖五十五年，职达明昭勇将军、山西都司掌印都指挥使京营参将。（碑文）
16	南阎砖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古遗址	周村经济开发区南阎村北 200 米	南阎砖窑共有两座窑炉，青砖结构立式窑。窑门为青砖起券，窑身尚存，窑顶不存，窑壁烧成红色。据村民介绍，此窑始烧于上世纪 60 年代，终烧于上世纪 80 年代，以烧造青砖为主，现此种窑存量已少，具有一定代表性。
17	沈家庄石桥	清	古建筑	周村经济开发区沈家庄村东	沈家庄石桥为青石垒砌而成的平板石桥，桥墩尚存石雕两件，一件残损较甚，一件尚完好，似为虎。此桥已废弃，南侧另建新桥。
18	隆兴帽庄旧址	中华民国	古建筑	周村大街北段	隆兴帽庄旧址是一处店铺和作坊两用建筑。砖石木质结构，均为硬山顶，灰瓦和红瓦盖顶，红瓦为后来修缮所致。每栋房屋均为两层建筑结构，总建筑面积为 135 平方米。隆兴帽庄由马隆美在 1927 年创办，是一处帽店作坊。1956 年被并入周村鞋帽合作社。
19	国民党 32 师师部旧址	民国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周村大街北段	国民党 32 整编师师部旧址为单座房屋，面阔 18 米，进深 6 米，无院落，房屋结构为抬梁式柱廊结构，砖砌门窗和东西山墙，坐北朝南，立柱径约 30 厘米，部分嵌入墙体，屋顶红色板瓦为 70 年代更换。
20	尹家湾 9 号宅	清	古建筑	永安街道办事处朝阳社区	尹家湾 9 号宅是一处清代民居建筑。为四合院结构布局，院落东西长 18 米，南北长 17 米，总占地面积 306 平方米。正房坐北朝南，由正房挂东西耳室、东西厢房，东南大门组成。正房面阔 18.8 米，进深 5 米。东西厢房面阔 9.6 米，进深 4.5 米。砖石木抬梁式结构，石基砖墙灰瓦硬山顶，部分屋顶修缮后为红瓦。

